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1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9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3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4
表七 生产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15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9
附件 1.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环评批复“甬环宁建（2019）9号”.....	21
附件 2.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23
附件 3.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24
附件 4.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监测方案.....	31
附件 5.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设备图.....	32
第二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33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37

## 第一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阶段性）				
建设单位名称	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宁海县深甽镇蒋家村				
主要产品名称	汽车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700t 汽车部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700t 汽车部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03	开工建设时间	2019.04		
调试时间	2020.04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04.18-04.19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博华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王氏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浙江王氏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p> <p>2、国家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3、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lt;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gt;的决定》；</p> <p>4、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浙环发〔2009〕76 号）；</p> <p>5、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p> <p>6、浙江博华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7、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关于&lt;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gt;的审批意见》（甬环宁建〔2019〕9 号）；</p> <p>8、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方案。</p>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水磨、倒角工艺废水和生活污水。水磨、倒角工艺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同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至宁海县深甌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水磨、倒角工艺废水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生活污水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均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具体详见表 1-1。

表 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标准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石油类
废水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6~9	500	400	-	-	100	20
	GB/T31962-2015	-	-	-	45	8	-	-
	DB33/887-2013	-	-	-	35	-	-	-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打磨粉尘。焊接废气、打磨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排放；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详见表 1-2。

表 1-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标准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颗粒物	GB 16297-1996	1.0

###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详见表 1-3。

表 1-3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限值	引用标准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0（昼间）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 1、项目基本情况

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位于宁海县深甬镇蒋家村,总占地面积为3300m<sup>2</sup>,建筑面积2330m<sup>2</sup>,主要产品为汽车部件。企业于2016年委托浙江博华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对其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于2016年获得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为甬环宁建(2016)60号。

企业在实际生产时,生产内容与环评报告内容不符,设备及工艺都有相应的调整,调整后企业生产地址不变。现根据市场需要,企业决定调整生产方案及生产工艺,将原环评审批的《年产600万套汽车空调导向板生产线项目》变更为《年产700t汽车部件技改项目》,并于2019年获得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为甬环宁建(2019)9号。

目前该工程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 2、地理位置

宁海县东邻象山县,南接三门县,西界天台、新昌,北毗奉化,地理位置优越。象山港横贯东北,三门湾瀛环于东南,海岸线长达176km<sup>2</sup>,港区开阔,水深浪静,不淤不冻。象山港插入县境内,全县拥有沿海码头4座,航运通达国内各沿海港口及长江中下游城市。34省道(甬临线)、38省道(象西线)和74省道(盛宁线)贯穿境内,甬台温高速公路和甬台温铁路由北向南穿过宁海县,交通便利,离杭州261km,南距临海76km,温州282km。

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位于宁海县深甬镇蒋家村。项目东侧为宁海县嘉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南侧为本色户外,西侧为西山线,隔西山线为永瑞企业,北侧为拆迁空地。厂区平面图详见图2-1,地理位置图详见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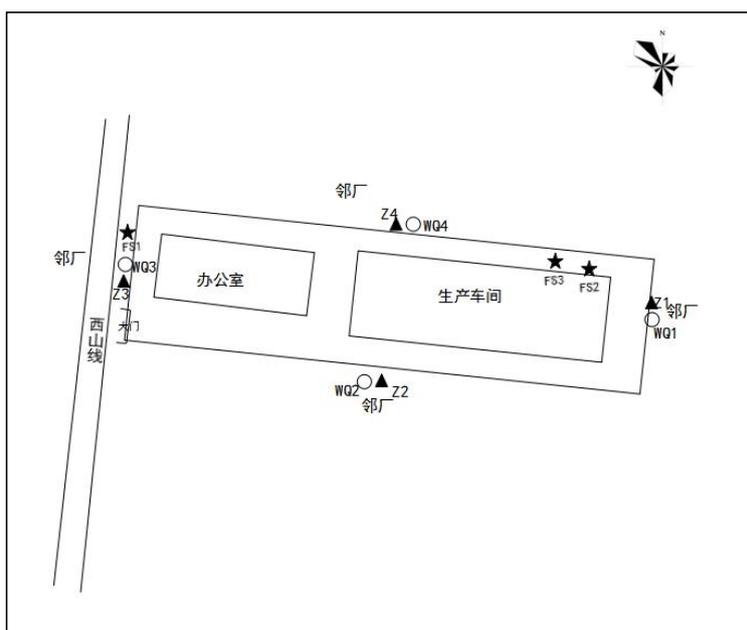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厂区平面图



图 2-2 项目地理位置图

### 3、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利用位于宁海县深甬镇蒋家村已建成厂房，建筑面积约 2330m<sup>2</sup>，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项目生产内容与规模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生产内容与规模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年运行时数
汽车部件	700t	2400h

### 4、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2，主要原辅材详见表 2-3。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	实际设备数量	备注
1	冲床	12 台	12 台	-
2	注塑机	3 台	0 台	暂未建设
3	搅拌机	1 台	1 台	-
4	粉碎机	1 台	1 台	-
5	平面磨床	1 台	1 台	-
6	平面磨床水箱	1 台	1 台	-
7	两端面磨床	2 台	2 台	-
8	两端面磨床水箱	1 台	1 台	-
9	研磨机	2 台	2 台	-
10	倒角机	1 台	1 台	-
11	气泵	2 台	2 台	-
12	钻床	2 台	2 台	-
13	砂轮机	1 台	1 台	-
14	保护焊	1 台	1 台	-
15	剪刀车	1 台	1 台	-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中年消耗量(t/a)	实际年总消耗量(t/a)	备注
1	钢板	680	680	-
2	塑料	100	0	暂未建设
3	色粉	0.05	0	暂未建设
4	焊丝	0.05	0.05	-
5	砂轮	0.5	0.5	-
6	研磨砂	0.3	0.3	-
7	洗洁精	0.5	0.5	-
8	倒角石	0.2	0.2	-

5、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图详见图 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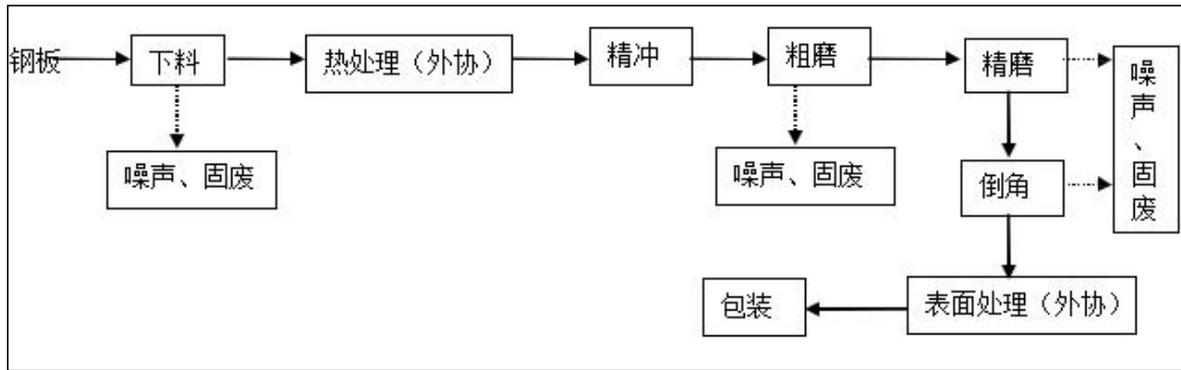


图 2-3 导向板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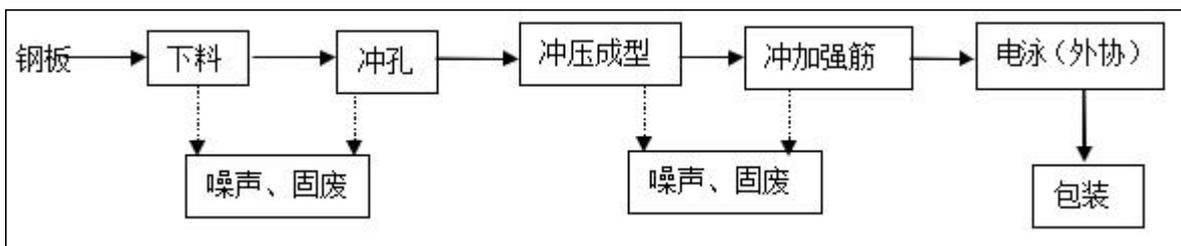


图 2-4 挡泥板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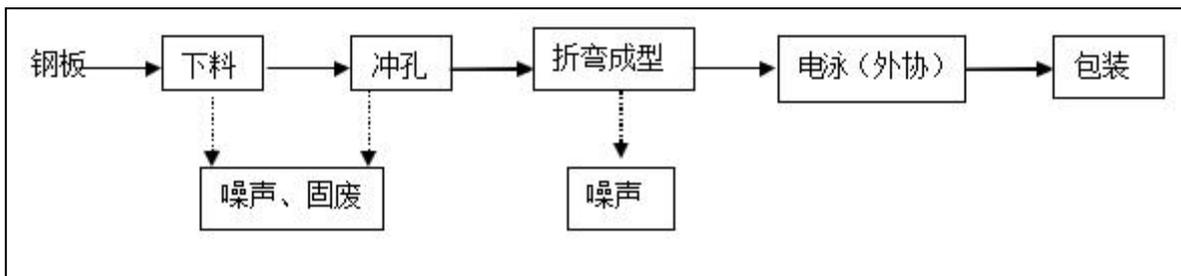


图 2-5 支架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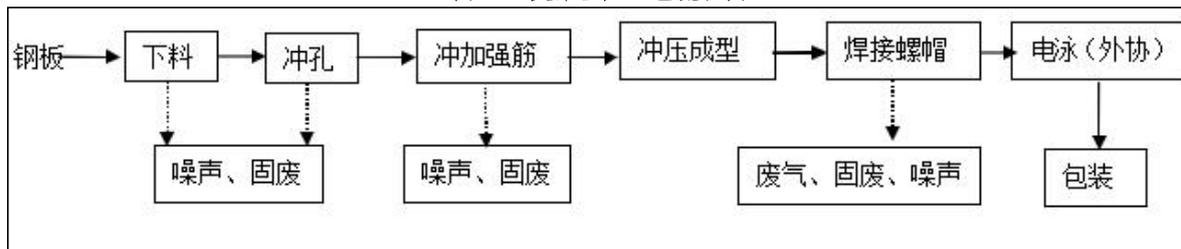


图 2-6 固定架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导向板生产工艺：

①下料：按照需要的尺寸用剪刀车剪板，剪板后的工件使用冲床进行冲压，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

②热处理：本项目热处理过程外协，因此本环评不分析热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染物。

③精冲：使用冲床对热处理后的工件进行冲压成型。

④粗磨：使用两端面磨床对冲压后的工件进行打磨，磨床配有 0.5t 的水箱，粗磨产生的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纳管，最终排入宁海县深甬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此过程会产生沉渣。

⑤精磨：使用平面磨床对粗磨后的工件进行进一步打磨，磨床也配有 0.5t 的水箱，精磨产生的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纳管，最终排入宁海县深甬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此过程会产生沉渣。

⑥倒角：使用倒角机，对工件进行倒角，会产生少量的固废。

⑦表面处理：本项目表面处理过程外协，因此本环评不分析表面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染物。

⑧包装：使用包装材料对产品进行包装入库。

挡泥板生产工艺：

①下料：按照需要的尺寸对钢板进行裁剪，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

②冲孔：按照需要的尺寸对工件进行钻孔，此过程会产生废金属屑。

③冲压成型：使用冲床对工件进行冲压成型。

④冲加强筋：使用冲床进行冲凹痕，起加强筋作用。

⑤电泳：本项目电泳过程外协，因此本环评不分析电泳过程产生的污染物。

⑥包装：使用包装材料对产品进行包装入库。

支架生产工艺：

①下料：按照需要的尺寸对钢板进行裁剪，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

②冲孔：按照需要的尺寸对工件进行钻孔，此过程会产生废金属屑。

③折弯成型：使用冲床对工件进行折弯成型。

④电泳：本项目电泳过程外协，因此本环评不分析电泳过程产生的污染物。

⑤包装：使用包装材料对产品进行包装入库。

固定架生产工艺：

①下料：按照需要的尺寸对钢板进行裁剪，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

②冲孔：按照需要的尺寸对工件进行钻孔，此过程会产生废金属屑。

③冲加强筋：使用冲床进行冲凹痕，起加强筋作用。

④冲压成型：使用冲床对工件进行冲压成型。

⑤焊接：使用 CO<sub>2</sub> 保护焊进行焊接螺帽，会产生焊接烟尘及废焊丝。

⑥电泳：本项目电泳过程外协，因此本环评不分析电泳过程产生的污染物。

⑦包装：使用包装材料对产品进行包装入库。

## 6、主要产污环节

(1) 废水：主要为水磨、倒角工艺废水、生活污水。

(2) 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打磨粉尘。

(3) 噪声：主要来自各种生产设备生产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4) 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沉渣、废焊丝、废砂轮、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

#### **7、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项目除不使用乳化液外实际建设内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本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水磨、倒角工艺废水和生活污水。水磨、倒角工艺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同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至宁海县深甬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3-1；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3-1~2。

表 3-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废水来源	污染物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水磨、倒角工艺废水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间歇	三级沉淀池	纳管
生活污水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间歇	化粪池	纳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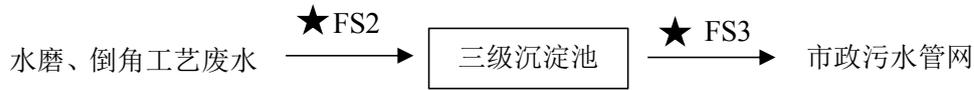


图 3-1 水磨、倒角工艺废水工艺流程图 (★-废水监测点位)



图 3-2 生活污水工艺流程图 (★-废水监测点位)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打磨粉尘。焊接废气、打磨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排放。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3-2。

表 3-2 废气产生情况汇总

废气来源	废气污染物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焊接废气、打磨粉尘	颗粒物	间歇	-	大气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种生产设备生产运行时的噪声，通过安装减震垫等方式来减震降噪。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产生情况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序号	种类 (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实际全年产生量 (吨/年)	实际情况
					利用处置方式及去向
1	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	下料、倒角、钻孔	一般固废	6.8	收集暂存，由物资公司回收处置
2	沉渣	粗磨、精磨	一般固废	6.8	

续表 3-3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序号	种类 (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实际全年产生量 (吨/年)	实际情况
					利用处置方式及去向
3	废焊丝	焊接	一般固废	0.005	收集暂存,由物资公司 回收处置
4	废砂轮	打磨	一般固废	0.5	
5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一般固废	0.2	
6	生活垃圾	生活	生活垃圾	4.5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 运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废水：水磨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纳管，最终排入宁海县深甬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已有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纳管至宁海县深甬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废气：焊接废气、砂轮机打磨粉尘、粉碎粉尘无组织排放应加强车间通风和换气。

固废：金属边角料、废屑、沉渣、废焊丝、废砂轮、废包装材料委托一般物资公司回收处置；废塑料经粉碎后回用于注塑；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并统一集中处理。

噪声：企业在选购技改设备时，应优先考虑低耗、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各机械设备，高噪音设备摆放尽量往车间中央靠；在布置设备时，在设备底部安装减震垫；定期做好设备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 2、关于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甬环宁建〔2019〕9 号）

同意你单位在宁海县深甬镇蒋家村建设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建筑面积 2330 平方米。《环评报告表》经批复后可以作为该项目日常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依据。

该项目注塑废气经收集处理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并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该项目水磨废水经沉淀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宁海县深甬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加强内部管理，合理布局厂房，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该项目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应妥善收集后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其余一般固废按资源化、无害化处置。

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该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 3、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及审批意见及实际落实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及实际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p>同意你单位在宁海县深甬镇蒋家村建设年产 700t 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建筑面积 2330 平方米。</p>	<p>本项目位于宁海县深甬镇蒋家村建设年产 700t 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地面积 2330 平方米。</p>
<p>该项目注塑废气经收集处理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并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p>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打磨粉尘。焊接废气、打磨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排放。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注塑工序暂未建设，不产生注塑废气。</p>
<p>该项目水磨废水经沉淀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宁海县深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p>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水磨、倒角工艺废水和生活污水。水磨、倒角工艺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同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至宁海县深甬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水磨、倒角工艺废水排放口污染物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生活污水排放口污染物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p>
<p>加强内部管理，合理布局厂房，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p>本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p>该项目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应妥善收集后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其余一般固废按资源化、无害化处置。</p>	<p>本项目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沉渣、废焊丝、废砂轮、废包装材料收集暂存，由物资公司回收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注塑工序暂未建设，不产生废活性炭。</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1)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按规定满足相应的工况条，否则负责验收监测的单位立即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以详细说明。

(3)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5) 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6)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的声级计。

(8)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废水监测内容频次详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4 次/天，共 2 天
水磨、倒角工艺废水处理设施进出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4 次/天，共 2 天

**2、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频次详见表 6-2。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废气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焊接废气	企业厂界四周各设置 1 个监测点位	颗粒物	3 次/天，共 2 天
打磨粉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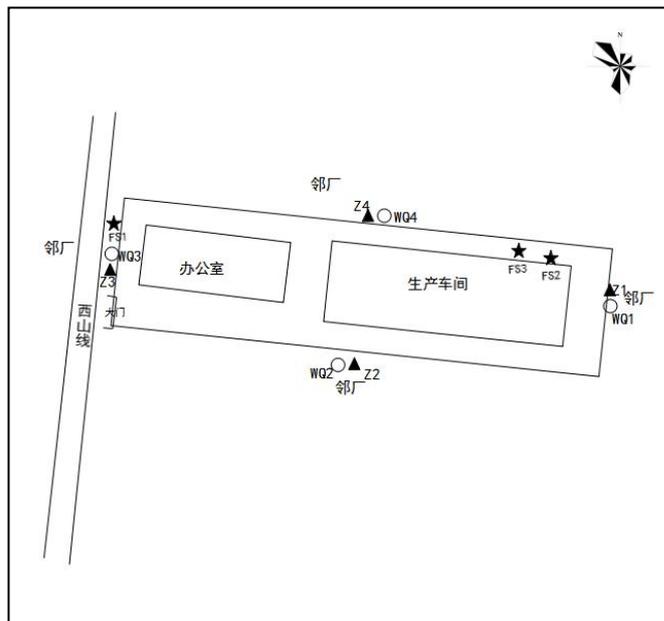
**3、厂界噪声监测**

在厂界布设 4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 1 米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天，昼间 1 次。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4。

表 6-4 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	昼间 1 次，共 2 天

**4、监测点位布置图**



备注：★-废水采样点 ○-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噪声监测点

表七 生产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依据建设项目相应产品在监测期间实际产量的工况记录方法，宁海昇立德拉克索有限公司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的实际运行工况正常，且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体生产工况情况如表 7-1 所示。

表 7-1 建设项目生产工况情况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监测期间产量				设计年产量 (t)
		2020.04.18		2020.04.19		
		产量 (t)	负荷 (%)	产量 (t)	负荷 (%)	
1	汽车部件	2.20	94.4	2.09	90.0	700

注：日设计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年工作时间 300 天。

验收监测结果：

2、废水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水磨、倒角工艺废水处理设施出口污染物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最大日均值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生活污水排放口污染物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排放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2~3。

表 7-2 水磨、倒角工艺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监测 频次	监测项目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水磨、倒 角工艺 废水处 理设施 进口 FS2	2020 04.18	1	8.88	315	166	3.34	0.27
		2	9.30	340	190	3.88	0.84
		3	9.08	285	188	3.67	0.56
		4	9.30	250	173	3.64	1.38
	日均值（范围）		<b>8.88~9.30</b>	<b>298</b>	<b>179</b>	<b>3.63</b>	<b>0.76</b>
	2020. 04.19	1	8.84	240	152	2.92	0.87
		2	8.71	285	133	3.99	1.42
		3	9.05	330	153	4.69	1.26
		4	8.92	355	123	3.25	0.64
	日均值（范围）		<b>8.71~9.05</b>	<b>302</b>	<b>140</b>	<b>3.71</b>	<b>1.05</b>

续表 7-2 水磨、倒角工艺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水磨、倒角工艺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FS3	2020 04.18	1	7.88	128	114	0.923	0.52
		2	7.86	104	125	0.990	1.13
		3	8.07	116	87	1.26	0.77
		4	8.16	86	107	1.26	0.32
	日均值（范围）		<b>7.86~8.16</b>	<b>108</b>	<b>108</b>	<b>1.11</b>	<b>0.68</b>
	2020. 04.19	1	7.99	116	102	1.29	0.38
		2	7.84	98	97	1.22	0.52
		3	7.92	128	83	0.871	0.73
		4	8.08	80	124	1.18	0.91
	日均值（范围）		<b>7.84~8.08</b>	<b>106</b>	<b>102</b>	<b>1.14</b>	<b>0.64</b>
最大日均值（范围）			<b>7.84~8.16</b>	<b>108</b>	<b>108</b>	<b>1.14</b>	<b>0.68</b>
标准限值			<b>6-9</b>	<b>400</b>	<b>500</b>	<b>35</b>	<b>20</b>
是否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表 7-3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排放口 FS1	2020.04.18	1	7.08	122	407	6.12	6.58	14.8
		2	7.14	134	438	6.88	7.48	12.0
		3	7.36	108	430	7.14	5.52	8.69
		4	7.12	168	457	5.90	5.95	16.2
	日均值（范围）		<b>7.08~7.36</b>	<b>133</b>	<b>433</b>	<b>6.51</b>	<b>6.38</b>	<b>12.9</b>
	2020.04.19	1	7.11	130	474	8.10	5.42	10.6
		2	7.18	138	450	8.77	7.25	13.2
		3	7.12	102	428	8.04	6.68	15.6
		4	7.32	190	458	6.94	6.20	7.19
	日均值（范围）		<b>7.11~7.32</b>	<b>140</b>	<b>452</b>	<b>7.96</b>	<b>6.39</b>	<b>11.6</b>
最大日均值（范围）			<b>7.08~7.36</b>	<b>140</b>	<b>452</b>	<b>7.96</b>	<b>6.39</b>	<b>12.9</b>
标准限值			<b>6-9</b>	<b>400</b>	<b>500</b>	<b>45</b>	<b>8</b>	<b>100</b>
是否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								

注：表 7-2~3 中监测数据引自检测报告（YLE20200084）。

### 3、无组织废气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4，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5。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颗粒物 (mg/m <sup>3</sup> )
厂界东侧 WQ1	2020.04.18	1	0.210
		2	0.247
		3	0.263
	2020.04.19	1	0.289
		2	0.276
		3	0.274
厂界南侧 WQ2	2020.04.18	1	0.340
		2	0.362
		3	0.378
	2020.04.19	1	0.433
		2	0.389
		3	0.371
厂界西侧 WQ3	2020.04.18	1	0.551
		2	0.478
		3	0.558
	2020.04.19	1	0.513
		2	0.502
		3	0.533
厂界北侧 WQ4	2020.04.18	1	0.357
		2	0.329
		3	0.312
	2020.04.19	1	0.305
		2	0.292
		3	0.339
最大值			<b>0.558</b>
标准限值			<b>1.0</b>
是否符合			<b>符合</b>
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7-5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采样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天气情况
2020.04.18	1	16.4	101.5	1.3	东南	阴
	2	21.7	101.7	1.7	东南	阴
	3	21.1	101.8	1.6	南	阴
2020.04.19	1	13.8	101.7	1.4	西北	阴
	2	17.3	101.8	2.0	西北	阴
	3	16.7	102.1	1.7	西北	阴

注: 表 7-4~5 中监测数据引自检测报告 (YLE20200084)。

#### 4、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昼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2020.04.18	厂界东侧 (Z1)	08:32-08:33	55.4
	厂界南侧 (Z2)	08:29-08:30	53.7
	厂界西侧 (Z3)	08:25-08:26	57.1
	厂界北侧 (Z4)	08:36-08:37	58.1
监测时气象条件		天气阴, 风速<5m/s	
2020.04.19	厂界东侧 (Z1)	08:48-08:49	56.3
	厂界南侧 (Z2)	08:45-08:46	52.8
	厂界西侧 (Z3)	08:40-08:41	56.6
	厂界北侧 (Z4)	08:52-08:53	57.5
监测时气象条件		天气阴, 风速<5m/s	
标准限值		60 dB (A)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注: 表 7-6 中监测数据引自检测报告 (YLE2020008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1、结论

### (1) 废水监测结果及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水磨、倒角工艺废水处理设施出口污染物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最大日均值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生活污水排放口污染物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排放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

### (2) 废气监测结果及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

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沉渣、废焊丝、废砂轮、废包装材料收集暂存，由物资公司回收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2、总结论

综上所述，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年产 700t 汽车部件技改项目在建设中严格执行竣工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环保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监测报告中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及相关环境标准，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要求。

## 3、建议

加强车间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年产 700t 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宁海县深甌镇蒋家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700t 汽车零部件				实际生产能力		同设计能力		环评单位		浙江博华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				审批文号		甬环宁建〔2019〕9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4				竣工日期		2020.04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王氏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浙江王氏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宁波市甬蓝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宁海昇立德拉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0.04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